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林福椿先生和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5月10日接到公司大股东林福椿先生和闻舟（上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闻舟实业”）函告，获悉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解除情况

1、林福椿先生原于2015年5月5日质押给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诚资管”）的公司股份4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18%）因已还清借款，已于2016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2、闻舟实业原于2015年5月5日质押给富诚资管的公司股份54,833,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2%）因已还清借款，已于2016年5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二、本次股份再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林福椿	是	45,000,000	2016年5月10日	2018年5月9日	富诚资管	44.52%	融资
闻舟实业	是	54,833,610	2016年5月10日	2018年5月9日	富诚资管	100.00%	融资

合 计	-	99,833, 610	-	-	-	-	-
-----	---	----------------	---	---	---	---	---

三、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林福椿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01,079,0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101,0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87%；闻舟实业共持有本公司股份54,833,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2%，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54,833,6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2%。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一日